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 2026-030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 蒙电 Y2

##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4）《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7），于 2026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 1-03870 号），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和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合计实现净利润 86,193.9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4,767.15 万元，低于本次交易约定的 2025 年度合计业绩承诺数，业绩实现率为 97.28%。业绩承诺方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相关约定履行股份补偿义务，合计补偿股份为 13,758,353 股，公司将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回购业绩承诺方补偿股份，并予以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的股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835,189,560 股减少至 7,821,431,207 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如下：

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向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公司债权人可采用现场、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工作日 8:40—11:50，14:30—17:30。

2、申报地址暨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南路电力科技楼（邮编：010020）

3、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慧丰

联系电话：0471-6222388

传真电话：0471-6222388

联系邮箱：nmhd@nmhdwz.com

4、其他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邮戳日为准；以邮件方式申报的，申

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和注销，注销完成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